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3-013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3年2月23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7,712,526股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11,804,800股减少至504,092,274股，注册资本将由511,804,800元减少至504,092,274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8日和2023年2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申报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工作日9:00-11:00, 14:00-17:00）；
-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山东省济南市花园路东段188号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3、联系方式：

联系人：秦高凤

联系电话：0531-88061716

传真号码：0531-88061716

邮政编码：250100

4、申报所需材料：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5、其他说明：

以邮寄方式申报债权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债权的，申报日期以公司传真收到文件日为准；寄送文件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